（上接165版）

（一）2025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52.64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29.70
合计		-3,082.34

（二）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51.14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68.88
合计		-1,420.02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1、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呆滞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为 2,129.70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为 668.88 万元。

2、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并相应计提减值准备。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952.64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751.14 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科目，对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 3,082.34 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上述金额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科目，对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 1,420.02 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上述金额未经审计。

四、其他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和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客观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510　证券简称：航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新东安路 35 号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货币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1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1,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2026年4月17日至2027年4月16日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要，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国际业务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防范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 2026 年业务需求情况、周转期限等业务背景的特征，基于审慎预测原则，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不超过 1,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包括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在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品种主要为外汇汇率，涉及的币种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即美元。主要通过远期结售汇、外汇货币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进行。

（五）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要，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

国内外经济形式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对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的判断与实际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2、内控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仍可能会出现内控制度不完善、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时，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客户违约风险

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5、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险措施

1、公司同步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2、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3、公司持续关注与管理套期保值业务市场风险。由财务部随时关注套期保值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套期保值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并及时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公司决策。

4、公司审计部门将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对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5、公司选择具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稳健性。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准则及指南的相关规定，对所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并在定期财务报告中披露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情况。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事项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510　证券简称：航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5 月 11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江苏省无锡市新东安路 35 号航亚科技 1 号门）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1 日

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5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8.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8.02	发行规模	√	
8.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8.04	债券期限	√	
8.05	票面利率	√	
8.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8.07	转股期限	√	
8.08	转股价格的确定	√	
8.09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方式	√	
8.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8.11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8.12	赎回条款	√	
8.13	回售条款	√	
8.14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8.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8.16	向现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	
8.17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8.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8.19	担保事项	√	
8.20	可转换公司债券评级事项	√	
8.21	募集资金存管	√	
8.22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9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4	关于未来三年（2026 年 -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5	关于制定《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6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	
1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18.01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18.02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	
18.03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18.04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8.05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8.06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18.07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18.08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18.09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8.10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	
18.11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19	关于选举伏善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司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7- 议案 17、议案 18.0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3、议案 5- 议案 17、议案 18.01、议案 1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10	航亚科技	2026/4/3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以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参会登记，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电子邮件、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 2026 年 5 月 9 日下午 16:00 前送达登记地点。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 2 个工作日提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现场登记时间

2026 年 5 月 9 日上午 9:00 — 11:30、下午 14:30 — 17:00。

（三）现场登记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新东安路 35 号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号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新东安路 35 号

电话：0510-81893692

传真：0510-81893692

邮箱：IRM@hyatech.cn

特此公告。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8.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8.02	发行规模			
8.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8.04	债券期限			
8.05	票面利率			
8.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8.07	转股期限			
8.08	转股价格的确定			
8.09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方式			
8.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8.11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8.12	赎回条款			
8.13	回售条款			
8.14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8.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8.16	向现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8.17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8.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8.19	担保事项			
8.20	可转换公司债券评级事项			
8.21	募集资金存管			
8.22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9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4	关于未来三年（2026 年 -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5	关于制定《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8.01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8.02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18.03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18.04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8.05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18.06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18.07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18.08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8.09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8.10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18.11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9	关于选举伏善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10　证券简称：航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4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严奇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规和《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计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报告。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规定的行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报告。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履行承担的社会责任。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报告。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59,522,60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1,904,521.6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以后年度分配。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6）。

（六）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务实业务健康稳定发展，确保了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报告。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符合 2025 年度公司经营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对 2026 年公司运营的规划和部署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通过其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报告。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处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王良、王世璋、王铁民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议案。

审议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在监督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督促公司完善内控制度等方面发挥作用，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报告。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二）审议《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开展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的服务业务，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协商确定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7）。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结合当前公司资金需求状况，2026 年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十五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项下业务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保函等。具体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议案。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 2026 年度可能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相关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定价方式：参照市价，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王莹女士与本议案所议事项具有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议案。

审议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8）。

（十五）审议《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额度为不超过 1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3）。

（十六）审议《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认为公司开展本次保理业务，是基于盘活应收账款、加速资金周转、增强资产流动性的考虑，有利于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对公司经营具有积极意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4）。

（十七）审议《关于选举伏善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伏善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更好地发挥董事会作用，建立健全董事会内部结构，同意对公司原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9）。

（十八）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及方案，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0）。

（十九）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并同意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关联董事方红涛与本议案所议事项具有关联关系或利害关系，对于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0）。

（二十